

第二节 耕地特点

一、坡 度

境内山高坡陡，河流深切，沟谷纵横。除高山原地带以外，耕地多分布在河谷两岸的坡地、阶地上，地块零星分散。据土壤普查中多点抽测，宏观概算所得参数，约可表明相对坡度。6度以下的占19.62%，7~15度的占30.99%，16~25度的占46.50%，大于25度的占2.89%。

东北部呷尔、汤古、斜卡、湾坝、洪坝乡为高山宽谷地带，由高山原向高山峡谷过渡，河谷较开阔，两岸的冲积阶地和洪积扇，坡度较平缓，耕地集中连片。

三垭、大河边区及三岩龙、八窝龙、乃渠、上团13乡，处高山峡谷地带，山高谷深，相对高差悬殊，耕地坡度大于16度的平均占39%，大于25度的平均占11.6%。坡面径流强度大，土壤侵蚀严重，冲刷后的土壤，肥力降低，土质具粗骨性。

二、土地评级

经土地资源综合评价，全县耕地根据热量、坡度、质地及其肥力、常年产量等指标评级，一等768亩，二等13,402亩，三等22,849亩，四等15,066亩，五等3,137亩。

第三节 农田基本建设

一、改土造地

汉民的落户定居，带来汉族地区的农业和农田水利技术，对当地生产产生较大的影响。清代，三垭地区早已修渠造田，栽种水稻；八窝龙也出现层层水浇梯地。30年代初期，八窝龙、魁多、烟袋等地农民换工发起小规模的修渠改田，先后引种水稻成功。到1950年，全县有水浇地622亩。50年代末农业实现合作化生产以后，各地社队组织开荒，扩大耕地，并扩联小块土地。70年代，开展农田基本建设，国家补助，社队投劳，各地兴起规模性的改土热潮，先后在三岩龙乡波岗、呷尔乡转水湾、乃渠乡水打坝、湾坝乡猪鼻沟拦河造地近2,000亩，修成一批梯田；许多耕地减缓坡度；一批瘠薄地加厚土层，降低石砾含量。

前期改土工程贪多求快，质量不高，浪费资材和劳力。1980年，推行合同制，实

行定额管理，验收合格，超额给奖，奖到个人，改土成效显著提高。农业实行户营联产承包后，改土工程虽无以前的声势和规模，但面广扎实，持续不衰。仅 1980 年后的几年间，全县即修造梯田梯地 2,092 亩，拦河造地、治理烂泡地 1,900 多亩。

截止 1985 年，国家补助农田基建经费达 53.94 万元，累计各项改土面积 14,197 亩。土壤适耕性和水肥保持能力有局部改善。

二、水 利

水渠 九龙河、湾坝河、三岩龙河等主要河流，深切高山谷底，耕地分布于山体谷坡，可用于灌溉者极少，源于深山的溪沟，流量有限，至今一些村堡人畜用水仍很困难。全县虽有年径流量 47.28 亿立方米的水资源，受自然、技术、经济条件的制约，可利用水量仅占天然水量的 1%。

早期，各地修渠引水，以人畜饮用为目的。迁入三垭、大河边区的汉人辟有少量水田。

民国年间，在沿雅砻江畔的大河边区及八窝龙等地，曾有一定规模的水利兴修，民国 27 年，八窝龙引种水稻成功。据邱述钤调查：全县“产稻谷 433 市担，亩产 3 市斗”。全县种稻 144 亩有余。到 1949 年，全县有水渠 50 条，浇地 1,480 亩。并供给人畜饮用水。

解放后，1956～1985 年，国家用于水利建设的投资达 300 多万元，新修水渠 101 条，原有的水渠也得到维修加固，效益提高。

水利建设，根据山区地形条件及耕地零星分散的特点，只有小型自流灌溉，无库塘、提灌、喷灌设施。全县 151 条水渠总长 20 万米以上，引水量 806.2 万立方米，有效水量 644.9 万立方米（含工业、人畜用水），有效灌溉面积 1.5 万亩，保灌面积 1.09 万亩。

高山、半高山一熟区，汤古、呷尔乡耕地亩均径流量 89 立方米；矮山的大河边区、三垭区耕地亩均径流量 72 立方米。全县径流利用率估算年利用量仅 0.16%，高山利用系数 0.03%，矮山利用系数 0.5%。因此，虽在丰水期，矮山常遭干旱。

各地水渠多修于 60 年代至 70 年代中期，就地取材，土法上马，采用木槽、土石材构筑，工程质量不高，加以管理不善，工程老化，渗漏垮塌严重，灌溉面积下降，效益衰减。

在 1978 年以前，各地水渠由生产队或大队管理，农业实行户营联产承包后，多由村民委员会管理，农民投资投劳维修。投资采用国家补助和自筹相结合，不足部分，由户分摊。每个劳动力投劳 10～15 个工日。海底沟渠由乡镇企业管理，有专职管水员负

责维修。大多按灌溉面积收费支付工资，派管水员管理维修，或各户轮流维修管理。

一水多用，兼有灌溉、发电、人畜饮用的主要水渠有：

海底沟渠：长 7,000 米。1973 年修。控灌 4 个自然村 1,100 亩耕地，中游建小电站 3 座。国家投资 14 万元，社队自筹 2 万元，投劳 6 万个工日。

马井子渠：长 7,500 米。1963 年修。国家投资 11 万元，社队投工。控灌龙塘子、尔曲、老鸹、解放等村 1,100 亩耕地，中游发电。

万年渠：长 2,938 米。修于 1962 年。国家投资 1.5 万元，社队投工。控灌尼马堡子、小堡子、磨子沟村 1,000 亩耕地。

魁多渠：长 6,100 米。1975 年修筑。控灌 6 个自然村 700 亩耕地，国家投资 6 万元。

饮水工程 1980~1985 年，国家拨款 16.88 万元，在居住高山，水源奇缺的村堡，兴修饮水工程，解决了乃渠、白台、茶花林、仰天窝、老鸹等 11 个村、1,747 人、牲畜 5,357 头的饮用供水。

防洪 1978 年，呷尔公社在转水湾用木料装修“羊圈”装填块石防洪，拦河造地 200 亩。1980 年遭特大洪水淹没，次年转水湾农场交国营后，县农牧局投资 4 万余元，修防洪堤 491 米，疏浚小段河床，并建钢桁架桥一座，农场建筑、耕地免除洪水灾害。1985 年，国家投资 3 万元在踏卡河修建 290 米长的防洪堤，保护当地乡政府和村民的房屋财产及耕地安全。

第二章 体制变革

第一节 民主改革

九龙多民族杂居，民主改革前，奴隶制和封建制社会并存。全县 4,621 户，耕地 56,111 亩。其中奴隶主、地主、富农、寺庙 239 户，占有全县耕地的 40.71%，达 23,550.5 亩。占全县户口 91.24% 的 4,216 户劳动人民，仅有占 59.29% 的 33,270 亩耕地及少量生产资料，经济贫困，生计维艰。全县民主改革分两期进行。1956 年，藏汉民族杂居的 8 个乡，按《甘孜藏族自治州农业地区民主改革实施办法》（下简称《州民改办法》）实行改革。1957 年，中共九龙县工委拟定《九龙县彝区民主改革补充办法》，经省、州批准在彝族聚居的 7 个乡进行第二期民改。